

桃園市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國語文學習領域輔導小組計畫  
國中國語文學習領域閱讀素養與評量理論實作工作坊暨優良試題甄選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桃園市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桃園市 107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貳、現況分析

- 一、試模擬測驗已成為桃園市每年因應教育會考之方針之一。
- 二、每年試模擬測驗題皆由輔導團產出，但輔導團人力有限，每年產出不堪負荷，試題內容也受侷限。
- 三、教育會考的內容與基測大相逕庭，教師應增能學習命題。
- 四、教學現場已開始改變，評量方式也應改變。

參、目標

- 一、符應教育部 108 課綱素養導向之命題方向，培育教師習得以素養導向之命題，以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 二、配合 108 課綱素養導向之命題方向，培育教師習得素養導向之命題。
- 三、強化國文教師評量的能力，讓教師能習得多元評量之紙筆評量、檔案評量與實作評量等內涵，增進教師設計評量之能力，改善評量之內容。

肆、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
- 三、承辦單位：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
- 四、協辦單位：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桃園市立觀音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

伍、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國中國語文閱讀素養與評量理論實作工作坊：(本次辦理)  
108 年 7 月 11~12 日 (每日 08:30~16:30)，於青埔國中辦理。
- 二、國中國語文優良試題甄選：(已辦理)
  - (一) 107 年 9 月 18 日至 10 月 5 日收件，郵寄至青埔國中。
  - (二) 107 年 10 月 9 日至 11 月 14 日審查，107 年 11 月 16 日公告。



## 陸、參加對象及人數

一、國中國語文閱讀素養與評量理論實作工作坊：

- (一) 本市各公立國中至少薦派一名國語文領域教師參加
- (二) 國中國語文領域輔導小組成員
- (三) 對閱讀素養與評量理論有興趣之國語文領域教師
- (四) 以上預計約 100 人

二、在課務自理原則下，核予出席教師公(差)假登記。

## 柒、研習報名

- 一、參加者請務必上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報名(開課單位：中壢區——青埔國中)，俾利主辦方準備講義及餐點。
- 二、人數上限 100 人，依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
- 三、報名期限：即日起至 108 年 7 月 1 日止。
- 四、為確保研習品質，本次研習不接受現場報名，亦不補登研習時數，請參加教師務必確認報名作業完成。
- 五、全程出席者共核發研習時數十二小時。

## 捌、國語文閱讀素養與評量理論實作工作坊內容

一、實施方式：

- (一) 聘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培訓之素養導向種子教師(領域專家學者)擔任講師，並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多元評量師資培訓課程講授課，共核發十二小時研習時數。
- (二) 108 年 7 月辦理一場，分兩整天以工作坊模式進行。
- (三) 參加人員：每校薦派至少一名國語文領域教師參加，以及本市國中國語文輔導團成員，預計 100 人次。
- (四) 評量示例與設計著重實作討論，與會教師進行分組，每組約 8 人。故除講師外有助教 1 人之需求。

二、辦理時間：

活動日期	活動時間	活動主題	講師
108.07.11 (四)	8:30 ~	108 課綱 閱讀能力與閱	臺師大 鄭圓鈴 教授 (外聘)
	16:30	讀素養試題	
108.07.12 (五)	8:30 ~	素養導向試題	臺師大 鄭圓鈴 教授 (外聘)
	16:30	實作分享	





三、活動時程表

(一)第一天

時間	課程內容	課程講師及負責團隊
8:30~8:50	報到、領取資料	桃園市國中輔導團國文團隊
8:50~9:00	相見歡	桃園市國中國文輔導團召集人
9:00~10:30 (90分鐘, 2節)	閱讀能力與閱讀素養	臺灣師範大學 鄭圓鈴教授(外聘) 助教一人
10:30~10:40	休息	桃園市國中輔導團國文團隊
10:40~12:10 (90分鐘, 2節)	閱讀試題分類	臺灣師範大學 鄭圓鈴教授(外聘) 助教一人
12:10~13:10	午餐	桃園市國中輔導團國文團隊
13:10~14:40 (90分鐘, 2節)	閱讀試題試做	臺灣師範大學 鄭圓鈴教授(外聘) 助教一人
14:40~15:00	休息	桃園市國中輔導團國文團隊
15:00~16:30 (90分鐘, 2節)	分享與回饋	臺灣師範大學 鄭圓鈴教授(外聘)

(二)第二天

時間	課程內容	課程講師及負責團隊
8:30~8:50	報到、領取資料	桃園市國中輔導團國文團隊
8:50~9:00	相見歡	桃園市國中國文輔導團召集人
9:00~10:30 (90分鐘, 2節)	素養試題分析	臺灣師範大學 鄭圓鈴教授(外聘) 助教一人
10:30~10:40	休息	桃園市國中輔導團國文團隊
10:40~12:10 (90分鐘, 2節)	素養類型一試題試做	臺灣師範大學 鄭圓鈴教授(外聘) 助教一人
12:10~13:10	午餐	桃園市國中輔導團國文團隊
13:10~14:40 (90分鐘, 2節)	素養類型二試題試做	臺灣師範大學 鄭圓鈴教授(外聘) 助教一人
14:40~15:00	休息	桃園市國中輔導團國文團隊
15:00~16:30 (90分鐘, 2節)	分享與回饋	臺灣師範大學 鄭圓鈴教授(外聘)





## 玖、國中國語文優良試題甄選實施方式（已辦理）

一、已於 107 年 7 月 12、13 辦理一場為期兩天的產出型工作坊，讓國語文領域教師了解閱讀素養命題原則、題型及實作設計後，辦理國中國語文優良試題甄選競賽，給予教師發表成果之平台。

二、107 年 9 月 18 日至 10 月 5 日辦理「國中國語文優良試題甄選競賽」，為 12 月將來臨之試模擬測驗甄選題目。

(一) 參加對象：全市國中國語文領域教師（含實習教師與代課教師，可聯合命題），每校至少薦派一組報名。

(二) 甄選內容：

1. 依據教育部 108 課綱素養導向之精神。
2. 國中國語文會考試題題型為出題方向。
3. 內容符合國中國語文教材一至四冊。
4. 依限定之題目 A、B 二款類型(如附件一)擇一類型出題。
5. 請務必附上解答與詳解，否則不予列入評選。
6. 試題與詳解，請以 word 打成電子檔(.docx)，字體 12，字型為標楷體。
7. 報名時，繳交一式三份紙本試題與詳解(A4 黑白雙面印刷)及一份電子檔光碟(內含試題與詳解 word 電子檔)。
8. 試題內容請勿標註命題教師姓名及參賽學校名稱。

(三) 報名送件：

- 1、**收件**：參賽題目與解析、書面報名資料與授權保證書：  
107 年 9 月 18 日起至 10 月 5 日止(以郵戳為憑)，備齊報名所需資料(如附件二~附件五)，以掛號逕寄桃園市青埔國中參賽。  
地址：320 桃園市中壢區領航北路二段 281 號  
收件人：郭致廷教師 Tel：(03)2871886~216
- 2、**審查**：107 年 11 月 14 日前，由市內輔導員進行初審，央團成員或教授進行複審。
- 3、**公佈**：107 年 11 月 16 日，得獎名單公布於桃園市國教輔導團入口網站。

(四) 注意事項：

- 1、所使用之文章必須標明出處。稿件涉及引用他人著作內容、圖片、軟體、影音檔等部分，請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辦理。若有不當引用經檢舉查證屬實者，追回所發獎項、稿酬。
- 2、切勿使用校內月考考題及學生寫過之測驗卷、模擬考題本題目。
- 3、參選者均須填寫「創用 CC 授權同意書」(附件四)並以掛號方式







郵寄，否則不予受理。

(五) 評分標準：

- 1、與會考命題趨勢扣合 (30%)
- 2、命題方向多元創新 (30%)
- 3、試題內容完整 (30%)
- 4、參賽表件、解答與詳解是否完善 (10%)

(六) 獎勵：

- 1、凡經入選即頒發稿費，每組題型(含文章、題幹、圖表、解析等)依稿費支給基準數額表支給 870 元/千字，至多 3000 元，覈實支應。
- 2、入選作品中錄取特優 5 名，敘嘉獎乙次；優選 10 名，頒發獎狀乙張。

(七) 備註：

- 1、本次甄選，主辦單位保有更改活動辦法之權利。
- 2、當甄選題目未達水準，主辦單位得以從缺名次。
- 3、凡入選之題目，主辦單位得將作品收錄至桃園市國語文試模擬試題題庫，並擁有使用及修改權。
- 4、凡入選作品之教師，須對甄選題目保密，且不再使用於他處。

### 拾、預期效益

- 一、透過增能課程，培育國語文教師設計素養導向命題之能力。
- 二、教師能實際產出適當之評量試題。
- 三、匯集參與教師實作作品，製作成果冊並將成果放置於桃園市國教輔導團國語文團網站，以達資源共享、精進教學之目的。
- 四、辦理試模擬測驗題甄選，促使教師命出優良之試題。
- 五、促使桃園市國語文素養導向題庫之形成。

### 拾壹、獎勵

承辦學校工作人員表現優良者，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規定，核予獎勵。

### 拾貳、經費來源

由「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及「桃園市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專款項下支應。

拾參、本計畫陳 市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